

贵阳朗玛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贵阳朗玛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朗玛信息”）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通知于2017年11月6日以电话、邮件方式发出，会议于2017年11月13日9点30分在贵阳总部第一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董事会会议由董事长王伟先生召集和主持，会议应到董事7人，实到董事7人，董事靳国文先生，独立董事刘景伟先生、王迅先生、吴锋先生以通讯方式参加会议。公司部分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一、会议审议情况

（一）逐项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

公司拟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并结合公司财务状况和投资计划，公司拟将本次公开发行可转债募集资金总额从不超过65,000万元（含65,000万元）调减为不超过52,700万元（含52,700万元），并相应调整募集资金具体用途，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其他条款项不变。

公司本次公开发行可转债方案调整的具体内容如下：

1、发行规模

（1）调整前的发行规模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并结合公司财务状况和投资计划，本次拟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65,000.00 万元（含 65,000.00 万元），具体募集资金数额由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在上述额度范围内确定。

（2）调整后的发行规模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并结合公司财务状况和投资计划，本次拟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52,700.00 万元（含 52,700.00 万元），具体募集资金数额由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在上述额度范围内确定。

表决情况：同意 7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2、本次募集资金用途

（1）调整前的募集资金用途

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65,000.00 万元（含发行费用），募集资金投向为贵阳市第六医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六医公司”）升级扩建项目。本项目的实施主体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六医公司，2015 年 12 月 29 日，医管集团与朗玛信息签署了《贵阳市第六人民医院有限公司之增资协议》（以下简称《增资协议》），截至本预案公告日，朗玛信息尚需向六医公司增资 71,045,402.66 元，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以募集资金中的 71,045,402.66 元向六医公司增资，剩余部分将通过委托贷款的方式投入六医公司，用于贵阳市第六医院有限公司升级扩建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项目总投资	募集资金投入
1	贵阳市第六医院有限公司升级扩建项目	68,450.63	65,000.00
	合计	68,450.63	65,000.00

在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将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进度的实际情况通过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后按照相关法规规定的程序予以置换。如果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少于上述项目募集资金拟投入

的金额，不足部分公司将以自有资金或其他融资方式解决。

(2) 调整后的募集资金用途

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52,700.00 万元（含发行费用），募集资金投向为贵阳市第六医院有限公司升级扩建项目。本项目的实施主体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六医公司，2015 年 12 月 29 日，医管集团与朗玛信息签署了《贵阳市第六人民医院有限公司之增资协议》（以下简称《增资协议》），截至本预案公告日，朗玛信息尚需向六医公司增资 71,045,402.66 元，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以募集资金中的 71,045,402.66 元向六医公司增资，剩余部分将通过委托贷款的方式投入六医公司，用于贵阳市第六医院有限公司升级扩建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项目总投资	募集资金投入
1	贵阳市第六医院有限公司升级扩建项目	68,450.63	52,700.00
	合计	68,450.63	52,700.00

在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将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进度的实际情况通过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后按照相关法规规定的程序予以置换。如果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少于上述项目募集资金拟投入的金额，不足部分公司将以自有资金或其他融资方式解决。

表决情况：同意 7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后方可实施，且最终以中国证监会核准的方案为准。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调整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公告编号：2017-073）。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详见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告的《贵阳朗玛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贵阳朗玛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修订稿）。

表决情况：同意 7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贵阳朗玛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论证分析报告》（修订稿）。

表决情况：同意 7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项目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贵阳朗玛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项目可行性分析报告》（修订稿）。

表决情况：同意 7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填补措施及相关承诺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贵阳朗玛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填补措施及相关承诺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7-074)。

表决情况：同意 7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 审议通过了《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编制了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的《贵阳朗玛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该报告已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鉴证，并出具了鉴证报告。公司独立董事对此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在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公告的相关内容。

表决情况：同意 7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下属公司的房地产业务自查报告的议案》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 2015 年 1 月 16 日发布的《证监会调整上市公司再融资、并购重组涉及房地产业务监管政策》的相关要求，按照《国务院办公厅关于继续做好房地产市场调控工作的通知》（国办发〔2013〕17 号）等相关文件的规定，对公司及下属公司（包括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公司）在报告期内（2014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9 月 30 日）的房地产开发项目是否存在土地闲置和炒地，捂盘惜售、哄抬房价的重大违法违规行为，以及是否存在因前述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而被行政处罚或正在被（立案）调查的情况进行了自查，并出具本专项自查报告。经自查，公司及下属公司在报告期内未开展房地产业

务，不存在闲置土地、炒地、捂盘惜售、哄抬房价等违法违规行为，公司及下属公司在报告期内不存在因违反土地和房地产管理法律法规而受到行政处罚或正在被（立案）调查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公司及下属公司的房地产业务自查报告》。

表决情况：同意 7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了《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关于公司及下属公司涉及房地产业务相关事项的承诺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关于公司及下属公司涉及房地产业务相关事项的承诺函》以及《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关于公司及下属公司涉及房地产业务相关事项的承诺函》。

表决情况：同意 7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提供关联担保的议案》

根据公司经营与资金使用计划需要，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王伟先生为公司向中国民生银行贵阳分行申请不超过 5,000 万元综合授信无偿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公司无需支付担保费用。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规定，本次担保事项构成关联交易。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

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提供关联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7-075)。

公司独立董事已对该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详见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公告的《独立董事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提供关联担保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贵阳朗玛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关联董事王伟先生回避表决, 其余董事的表决结果: 同意 6 票, 弃权 0 票, 反对 0 票。

(十)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贷款的议案》

为满足公司经营资金需求, 公司拟向中国农业发展银行贵阳市白云区支行申请 8,000 万元电商扶贫中长期贷款, 以公司名下位于高新区阳关大道附 100 号贵阳高新信息软件中心 A 栋第二层至第十三层办公用房作为抵押, 贷款期限为十年, 实际融资情况以银行最终审批为准。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贷款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7-076)。

表决情况: 同意 7 票, 弃权 0 票, 反对 0 票。

(十一)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控股子公司贵阳市医药电商服务有限公司提供 11,000 万元担保的议案》

为满足控股子公司贵阳市医药电商服务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医药电商”) 发展需要, 公司本次拟为医药电商向银行申请流动资金贷款提供 11,000 万元担保, 用于医药电商置换他行贷款及药品采购等日常经营周转。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关于为控股子公司贵阳市医药电商服务

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77）。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告的《贵阳朗玛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表决情况：同意 7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适用股东大会特别决议。

（十二）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 2017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部分议案须经股东大会审议，公司定于 2017 年 11 月 29 日在贵阳召开 2017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详细情况参见同日披露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召开 2017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17-079）。

表决情况：同意7票，弃权0票，反对0票。

特此公告。

贵阳朗玛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 年 11 月 13 日